



清明,往福田谒乡人汪曾祺

□ 周荣池

从驻地到福田公墓需要四十二分钟,好像隐喻了乡人汪曾祺的四十二年归乡路。导航和汽车的便捷将时空缩短,乡愁却似乎像应景的雨点般稠密。

我来看汪先生,当然因为高邮。学人们说先生的文章是一部“高邮传”。三千里运河之章流到高邮,因为镇国寺这个唯美的逗号停了一下脚步。那个坐在岸边往东张望的孩子眼中的一切,今天依旧在古城生机勃勃地演绎着春天。那些是长在心里的温情:青灰的屋脊、盘旋的鸽子、东门外的熙熙攘攘、夕阳里喊“二丫头”回家吃饭的迫切,以及文游台东去下河平原的稼禾尽观。那是高邮人的,也是汪曾祺的。十九岁出走的少年,云南、上海、北京……无论多么遥远的地方,行囊里总是背着“高邮牌”的乡愁。有人说汪曾祺写的多是高邮。一个人记得自己的来路是对的,因为出发的地方才可能是归路。运河把古往今来与南来北往都连通着,还不是一条大河里的归家之情最为真切。汪曾祺是高邮的,高邮是读书人的,是汉语的,是所有人的故乡。所有人记得一个孩子的故乡,是因为他们走到那里都会惦记自己孩提时的模样。

故乡,不过是人们为回家而修辞的喻体。

我和先生之间未曾谋面的相识,除了高邮人的籍贯,以及一口难以改变的乡音之外,似乎也只有那些白纸黑字上的旧事为证据。我也曾做过一个流浪的孩子,但最终还是潦草归乡,说不出什么乡愁的依据。所以,我常常不如一个有家不能回的孩子。今天,东大街上依旧延续一百年前的日色,故居或者纪念馆像一部精美的全集,却概括不了一个出走者的心绪。那个出生在元宵节的“惯宝宝”去了

他乡,就不再有市井温暖的疼爱,于是他提起笔——在文章里、在宣纸上、在画卷中,一笔笔地题写只一个主题的“高邮传”。

春天,是这部传记的序章。我也是个春天出生的孩子,也有着元宵节出生的巧合。我在春天的这个清明节来看他,道不出这个似是而非的理由。如果一定还要牵强附会地索隐,可能还有那已经面目全非的庵赵庄。庵赵庄是里下河平原上一个再普通不过的村庄。可是她毕竟又承载过一个出走者“写四十三年前的一个梦”。那个《受戒》的梦境中,一切已经往生为尘土:当年的流水不再,此间的屋舍变迁,村里的老人远去,其时的梦境崩塌,连记梦的人也不再归来。汪曾祺举家当年并未因为追梦,战火是一个无奈的理由,这隐喻了先生“清醒的浪漫主义者”的一生。村庄也没有想到,自己那个古怪的名字,竟然能永生在一部梦幻般的作品里:

这个地方的地名有点怪,叫庵赵庄。赵,是因为庄上大都姓赵。叫做庄,可是人家住得很分散,这里两三家,那里两三家。一出门,远远可以看到,走起来得走一会,因为没有大路,都是弯弯曲曲的田埂。庵,是因为有一个庵。庵叫菩提庵,可是大家叫讹了,叫成荸荠庵。

我小时便知道这个村庄。那时候没有读过《受戒》,也不知道先生的名字。村里人把“庵赵庄”读得更加讹错,音作“烟草庄”。这个庄子里有个亲戚姓赵,是我父亲的姑父。父亲早年在附近庄子上继承门户。他的这位姑父做和尚也是谋生的职业,照样有家属子嗣。他几次与我说过来此避难的汪曾祺,但我其时并不明白就里。汪曾祺来此也并非因为庄名的古怪,是他的姑父家在此有些田产。

后来,才知道这位姓赵的和尚买了当地庙产改作学校的房子,又改回作“慧园庵”。人们后来究根溯源说这是当年的“菩提庵”。我不愿意相信事实有如此的巧合与神奇。

毕飞宇说到汪曾祺,讲道:“汪曾祺不是用来学的,他是用来爱的”“汪曾祺纯净得像一块玻璃”“汪曾祺是一个人道主义作家”。我们今天走不了他的路。我们只能在他的路上走走看看,这就已经是无比的知足。虽然高邮还是高邮,但汪曾祺的高邮是他的,也已经是所有人的。先生说:“在高邮,秦观第一,鸭蛋第二,我第三。”这是天意和命数。他当年在云南,一定也想到过此前辗转转贵的乡党吴三桂。吴三桂的老家传说在马棚。那个地方出有名的“大慈姑”。先生日后写过著名的“咸菜慈姑汤”,一碗思念之情惹了多少游子的眼泪。他们都是漂泊的慈姑,自带苦涩而又回甘的乡愁。

今天的清明节,到福田公墓的路途不再曲折。四十二年的望乡之路,被一个乡人后生用四十二分钟抵达了。在公墓的“北二组‘来’字区”,我见到了那块坚硬而温暖的石头。那上面有西南联大的才子才女的爱情,有一生南下北上漂泊的执手相依,有一对“高邮湖上老鸳鸯”的美好往事。施先生也是一个游子,她守在先生的身边风采奕奕:

施松卿(1918年3月15日—1998年10月22日),福建长乐大宏人,生于马来亚吉兰丹州。新华社对外部特稿组高级记者,作家汪曾祺的夫人。

我请同行的人退去几步,按照高邮乡间的规矩,在京郊的土地上跪下磕了四个头,为了:

高邮汪曾祺 长乐施松卿。

油端子

□ 丁鹤军

亲炸的油端子比街上卖的还好吃,是用心地把简单的食材按照比例合理搭配,调得芳香四溢。父亲在白铁皮模子里浇上一勺面糊铺底子,加入些许调拌均匀的萝卜丝,再浇一勺面糊覆盖,放入沸腾的油锅中煎炸。模子里的油端子基本成型后,父亲提起来倒转在锅边轻轻一敲,油端子底朝天一翻身滑入锅中,轻松翻面,不粘模具,在油锅里悠然地漂浮着,炸至两面金黄后,酥脆捞出。

炸好的油端子要稍微冷却一下,趁热进嘴。天寒地冻,一边吹着热气,一边品尝喷香的油端子。萝卜的清甜融入了葱花的香气,爽脆脆嫩,那味觉已是儿时抹不去的回

味。父亲馋酒,对菜肴不考究,二两小酒就着两个油端子,也有滋有味,满是惬意。

太原的万象城是山西商场的旗舰,五楼有一个南京大排档店,按照江南风格装修,古色古香,别具一格,引人注目,而店里的招牌菜就是油端子。每到万象城必去南京大排档店,必点的小吃就是油端子,最少也得来两个。虽是店大豪华,要价也高,我也喜欢吃,却吃不出儿时的香脆味道,更吃不出父亲炸的油端子的那份欢快与开心。

回到故乡,在小镇的街头,在县城的巷尾,偶尔还能遇到炸油端子的,家乡的传统美食得以延续着。而回家,却再也见不到父亲忙碌厨房的身影。怀念儿时油端子的味道,那时虽然清贫、清苦,但有父亲的庇护和照顾,生活里到处洒满了阳光和欢乐。

清水潭还有一个更为久远的传说,是“神牛救牧童”的故事:相传清朝康熙年间,彼时清水潭的大塘尚未形成。一个牧童经过此地,口渴寻找水源,不慎跌入泥潭,越陷越深,不能自拔。危急时刻,一头壮牛从池杉林中狂奔而来,借助庞大的身躯,用牛角将牧童顶出泥潭,牧童重获新生。壮牛被当地人奉为神牛。

清水潭因水而生、因水而兴,有关它的传说只是一个引子而已。清水潭人必须要靠自己的勤劳善良和智慧勇敢,才能将这个美丽的家园,开创出一番因潭而旺、因潭而荣的新天地。

清水潭的传说

□ 陈飞

美好寓意。古人认为“牛象坤,坤为土,土胜水”。相传大禹治水时,每治好一处就铸造一只铁牛沉入水底,可防河水泛滥。很久以前,有人在马棚湾与清水潭交界处的圩堤上,搭建了一个小柴棚,供南来北往的商人歇脚、喝茶,马匹、骡子等也可得到补给。所以,清水潭人也铸造了一只铁牛安放于此,希冀保护圩堤、镇压水患,祈福风调雨顺、人定胜天。

油端子在故乡是很受欢迎的民间特色休闲小吃。将一种调稀的面糊倒入白铁皮的模子里,加入萝卜丝馅料,再覆以面糊,入油锅煎炸出锅,称为油端子。外层酥脆,馅香软嫩,男女皆喜,老少皆宜。

做油端子成本不高,制作也容易,但耗油量,平常的日子里,是舍不得炸油端子吃的。初冬的季节,气温下降了,萝卜丰收大量上市,家里萝卜烧汤、红烧萝卜、腌制萝卜,还是吃不完。父亲是个勤快人,也是热爱生活的人,有一手好厨艺。冬天,家里点燃了蜂窝煤,也方便炸油端子。父亲不知道从哪借回两个专门炸油端子的模子,模具是铁皮制作的,端口有梅花状的皱子,焊接了细长的把子,在家自制油端子。

提前做好准备工作,把面和好,馅调好。主要食材是萝卜,把刨好的萝卜丝撒上盐,逼出水分和辣味。父

民国时期,京杭大运河高邮马棚湾段河堤经常决口,俗称“倒口子”。大水一次又一次地冲击大圩,豁开口子后,在河堤下面积成一个深潭,也就是马棚人口口相传的“大塘”。此潭既通大运河,又通高邮湖,深不见底,七斤二两麻线都触碰不到底。更为神奇的一说,清水潭直通东海龙宫,就像镇江金山寺的白龙洞直通杭州西湖那样。潭水清可观鱼,水质甘甜可口。清水潭因此享有盛名。

当然,清水潭的由来也说明,当时水灾频发,已经成为人们心中的梦魇。铁牛镇水是中国民俗文化之一,有国泰民安、吉祥献瑞的

曲辕先生名节考辨

□ 翟荣明

“曲辕先生”者,北宋高邮崔公度是也。崔公度,字伯易,自号曲辕先生,其祖父崔希甫有文武才略,宋初时曾任太子中允、原州知州、监察御史等职,父亲崔琮,进士出身。曲辕先生曾任阳武知县、监察御史、崇文校书及海、颍、蔡、润、宣、通六地知州等职,官至朝散大夫、直龙图阁。

自古以来,生死事小,名节事大。李焘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与《宋史》均有崔公为人不堪、“恬不为耻”的记载,让崔公蒙尘太久,确有其翻案、还其本原之必要。综合《长编》与《宋史》,先生为世人所诟病者有三:一是说崔公本秀才一枚,是因宰相刘沆的举荐才为官的,而非王安石提携。故熙宁二年,为谋取进身之阶,崔公向安石致敬致诚,上疏《熙宁稽古一法百利论》,替饱受责难和阻挠的“熙宁变法”鼓与呼,喜得安石“引与握手,解衣燕语”;二是说崔公任阳武知县时,一次去开封府干干,听说要对府尹元绛行俯伏跪拜之礼,误以为是元绛故意侮辱自己,遂托病离开,又说崔公将此事向王安石报告后,此礼遂废,崔公有借公权泄私愤之嫌;三是说崔公日夜拜访贴靠王安石,甚至安石如厕时也不离左右。有一次,崔公在安石的身后拿着其衣带之尾,告诉安石:“您衣带上沾了尘垢,我已用袍子擦干净了。”见者众人皆笑。

首先,崔公所疏《熙宁稽古一法百利论》今已不传。据宋张邦基《墨庄漫录》载,该论共五卷,达万言,其内容以富国强兵、长治久安为目标,以明确百官职责为主要举措。大家知道,“熙宁变法”在实施过程中遭到朝野普遍反对,加剧了朝廷党争,后人对此变法大抵持否定和批判的态度,甚至有人把宋朝的覆亡也归咎于安石的变法,故视崔公所疏是助纣为虐之举。视改革家及其支持者洪水猛兽,恰恰是不少墨守成规的国人劣根性的体现。其实,刘沆因崔公德才兼备,向皇帝举荐了他,但被崔以疾患辞谢了;后朝廷又以父荫任命崔公为三班差使,因系武职,非其所好,故崔亦不赴任;后韩琦又推荐崔公任和州防御推官、国子直讲,崔又以需服侍年迈的母亲而拒绝。元祐至绍圣年间,朝廷还先后任命崔公为礼部郎中、国子司业、起居郎、秘书少监,崔都坚辞不受。崔公岂是为求得一官半职而俯首帖耳的鲜廉耻之徒? 若然,他为何屡次拒绝入朝为官? 近代以来,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,前人对王安石邈邈猥琐、贪财好利、喜人拍马等负面形象的记载,都是有违史实的严重污蔑。虽然安石不拘小节,但他确是心系天下、开拓创新、清正廉明、洁身自好的巍巍君子、旷世大儒,若崔公是一个蝇营狗苟之徒,安石怎会与他私交从一而终?

其次,开封府所辖县令等官员需对府尹行跪拜之礼,或源于宋朝第二任皇帝赵光义,他在做皇帝前一直担任开封府。阳武县在今河南原阳县境,其时属开封府管辖。崔公熙宁三年(1070)后任阳武知县,离赵光义登上大宝已过了九十余年。跪拜之礼是否成例,崔公一问便知,怎么可能不问青红皂白地认定此乃府尹侮辱自己之举? 诚如崔公疏中所言:“开封府辖下的县令等官,是侍奉天子主要官员的属吏,怎么能让他们像面见皇帝一样,对府尹也行俯伏跪拜之礼呢?”而《宋史》把崔公上疏之行说成是向王安石告府尹黑状的私下之举,显然是不合朝制和史实的。而县令等官员向府尹行天子礼显然违背了尊王原则,确需废除。崔公不畏权贵,据理力争,正是其革陋除弊思想和为官刚正不阿的体现。宋神宗“嘉其节”,对崔此举十分赞赏。

再次,所谓拭衣带一节,看似崔公千年也擦不掉的人生污垢。《宋史》而后,明代《永乐大典》、清代张英《御定渊鉴类函》、张玉书《御定佩文韵府》、陈梦雷《钦定古今图书集成》、吴士玉《御定骈字类编》等典籍均予以引用,并留下了“带尾”“带语”“袍拭”等专属词语。然此情节,细考教去,真是漏洞百出。诚如梁启超先生所言:“不知厕厠时,何以有人在侧? 而见者皆笑,又何在侧者之众耶? 此直不尽情理,至秽极鄙之言,而以入正史,是诚何心? 要之,凡其人稍为荆公所礼者,务必丑诋之,使不济于人类而已!”而《长编》《宋史》所据,实乃北宋林希的《林氏野史》,该书今已失传。林希的人品是人所共知的,他起初对“三苏”推崇备至,曾为苏轼写过一联,赞“三苏”之才在汉代王褒、扬雄、司马相如、晁错、董仲舒、公孙弘之上。可后来,贬斥苏轼兄弟及司马光、吕公著、吕大防、刘挚等数十人的诏令,竟皆出自林希之手。林希毁谤朝臣时,罔顾事实,栽赃陷害,无所不用其极。苏轼读了林希给自己的评语,鄙夷道:“林大亦能作文章耶?”就连林希也觉得自己品行有亏,一次,他起草完此类诏令,掷笔于地,叹道:“坏我名节了!”章惇专权时,林希为顶上乌纱,不顾廉耻,先投靠了章惇,后因没能坐上心仪的执政大臣的宝座,他又投入章惇的政敌曾布的阵营。章惇罢相后,林希也如法炮制地对章某骂了一番。诚如《宋史》所说,林希羞薄朝臣的言论,根本不足以玷污他们。所谓浊者自浊,清者自清尔。

可惜,《宋史》的作者似乎并未看到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关于崔公的完整记述。《长编》对《林氏野史》中有关崔公的记述还是比较审慎的,其文末称:据《宋实录·崔公度传》,崔公本末甚美,而对林希所说应慎重考证。“本末甚美”,当指崔公一生从头至尾都有君子之美德,毫无污亏之节行。崔公是否大节有亏,我们还可以从其为文、交友等方面进行探究。崔公与王安石的交游有安石的《答崔伯易书》《与崔伯易书》《与崔伯易思王逢原书》《和崔公度家风琴八首》等诗为证。青年诗人王令(字逢原)“耻食宋粟”,终身不仕。王令流寓高邮时,与崔公成为密友,留下《赠崔伯易》《奉寄崔伯易》《送崔伯易归高邮》《慰崔伯易疏》等诗文近十篇。试想,若崔公品行低劣,詹伯名利、贫病致死也不改节的王令还会视其为同道中人吗? 崔公还与孝廉楷模、文坛宗师黄庭坚及聋人教官、孝行突出的徐积等有诗文交谊。崔公如汉代扬雄,有口吃之疾,不能顺畅地与人交谈,但他思维敏捷,内心聪慧,读书过目不忘,著有《曲集》四十篇、《诗赋百咏》等,然仅存《感山赋》《明珠赋》《金华神记》等文。《感山赋》受到翰林学士晁补之、宰相韩琦及欧阳修等文坛大佬的赏识,欧阳修阅后,赞其为司马迁之流,韩琦也称他“守道甚笃,文章雄奇贍逸”。王安石则对其《明珠赋》情有独钟。

若论崔公之缺点,我们只能苛刻地提及及其“性鬼魅神”了。著名诗人陆游对至死都能坚守自我、节行如一的崔公敬佩不已,曾从高邮访求得崔公画像一幅,欣然赞曰:

古之君子,学以为己。可行则行,可止则止。

仕以行义,止以远耻。世衰道微,岂复知此?

蚩蚩始学,青紫思拾。万马并驰,孰能独立?

始虽弗急,后亦汲汲。我思崔公,涕泗横集。